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顏子軒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4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m91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530400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市立高中校長遴選作業說明會簡報及其相關表件各1份

(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2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3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4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5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6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7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8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9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0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1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2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3.odt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4.pdf、41692017\_1153040043\_1\_ATTACHMENT15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說明會簡報及其相關表件」各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、「臺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補充規定」及115年1月19日臺北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本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事宜，旨揭說明會簡報及相關表件可逕行至本局網頁「科室業務/中等教育科/市立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相關資訊」處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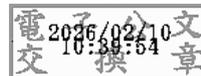
松山工農 1150210



\*NOAA1153001547\*

正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  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  
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  
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  
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  
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  
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中等學校校長協會（請介壽國中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  
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